

第一章 时间在花朵上休憩

1

飞累了，终于降落在一大片树林里。那儿山清水秀，林深谷幽，花木葱郁，虽然人烟稀少，却有一排整齐の木古屋。一条很小的青蛇，绿油油的，在木古屋外的草丛中游窜。这时，父母突然出现了，挡住了蛇的去路。蛇愤怒地抬起三角头，睁着圆溜溜的眼珠子，不停地长大，直到超过了父母，然后张开血盆大口，将父母吞下、嚼碎，并咽下。代飘柳惊恐地看着这一切，却无法救父母。悲痛之极，在一栋木古屋里，发现了母亲的尸体。她把母亲的衣服脱下来，穿在自己身上。突然，那条巨蛇破门而入，吐着长芯子，张开血盆大口把她吞进了肚里……

代飘柳大叫一声惊醒过来。

——这个奇怪的梦，两三个月就会做一次。每次梦境都大同小异，不祥的预感在代飘柳心里越来越强烈。她不敢跟任何人讲这个梦。

深夜，月光薄如轻纱，笼罩着仰丝寨。寨子很静，连一只飞蛾扑在窗棂上发出的声响，都异常真切。整个寨子已陷入沉睡。此时，代飘柳又一次从那噩梦中惊醒，惊恐战栗地喊了数声“救命”、“救命”，让睡在隔壁的父亲的心提到了嗓子眼上。父亲急切地叫道：“柳儿，你咋啦？柳儿别怕，我在这儿！”然后用力插木板墙给她壮胆。这些天，父亲病了，躺在床上，整夜像烙烧饼一样，翻来覆去睡不着。刚才，听到沉睡中的柳儿喘

气的声音越来越急促，越来越急促，他心里就嘀咕，柳儿肯定又做噩梦了。

代飘柳喘着粗气，翻身坐在床上，满头汗水在夜色中闪动。黑暗中代飘柳仍然感觉惊悚，赶紧拉亮了电灯。突然的光亮，刺得她睁不开眼，但让她感觉到了踏实。她一边擦汗，一边揉眼睛，慢慢从梦魇中回过神来。

父亲挣扎着来到代飘柳的房门。门是闩着的，父亲敲了几下。代飘柳不忍心惊动父亲，却又无奈，只得去开了门。父亲颤巍巍地跨进门来，发现柳儿吓出了一身汗，睡衣有好几处都被濡湿了。

“要不，你就去千里那儿吧。”父亲心里明白，女儿这样守在仰丝寨，也不像个话。这段时间，看着她心神不宁的样子，他更加心生不安。

代飘柳坐在床沿上，仍是惊魂未定的样子。记不清是第几次做这个噩梦了，自从母亲过世后，代飘柳就开始做，每隔两三个月就会梦到。可最近，有点频繁，上个月才做过，这个月又来了。每梦到一次，她就像大病了一场。她感觉，这个梦就像一根刺，已深深扎进了躯体，时不时发作一下，让自己备受惊吓与折磨。

“你去千里那儿吧。”父亲看到柳儿没有反应，再次说了一遍。这是他的真心话。这些年，代飘柳为了照顾父母亲，一直没有和沙千里住到深城去，夫妻俩聚少离多。唉，只怪自己和老伴住不惯城市，以前在城里，老两口相互有个伴，不时地念叨念叨，还可以勉强住上一个月或半个月，现在，老伴走了，自己一天都待不住了，只好回了仰丝寨。柳儿也不喜欢城里，为了照顾自己，便也跟着回来了，抛下沙千里和孙子乐儿在深城。想起这些，代飘柳父亲几乎要落泪。

代飘柳神情恍惚地“喔”了一声，几秒后似乎缓过神来，才明白父亲在与自己商量事。她沉思了一会儿，抬眼对父亲说：“千里那儿没事的，我最担心你老人家……”

“我这儿，不是还有你弟吗？……他这辈子，总得要为我尽几天孝吧！”父亲说这话时，心里很激动。

“让他来照顾您，我哪儿放得下心？”代飘柳说道。

弟弟代飘扬是寨子里的名人。之所以闻名，是因为他游手好闲，不争

气不成器。仰丝寨还有一个闻名人物，那就是沙千里，是寨子里的榜样。这两个人，一个是亲弟弟，一个是自己的男人，让代飘柳爱恨交加，感叹生活不易。

或许是因为做噩梦的缘故，代飘柳重新入睡后，直到第二天太阳有好几竿高了才醒过来，是被禾堂喧哗的声音吵醒的。她睁开眼的瞬间，搞不清是白天还是晚上，看到一束一束的阳光，洒满了整个房间。禾堂里传来七嘴八舌的声音。她赖在床上认真听了一会儿，才明白禾堂里有一条蛇被打死了。

父亲、弟弟，以及几户邻居们都在禾堂里。他们站成一圈，在看那条被打死的蛇。代飘柳走了过去问：“怎么回事？”

代飘扬转过头说：“姐，真是奇了怪了，我一早来找你，刚迈进禾堂屋，就看到这条蛇盘成一圈挡在屋中央，吐着芯子，瞪着眼珠子跟我对峙，一副要咬人的架势。吓得我腿肚子发软，幸亏旁边有堆杂木棍，我操起一根跟它对打起来，这畜生把木棍咬了好几口，打了差不多两分钟我才把它打死……”说完，他扬了扬紧紧攥在手里的那根木棍。代飘柳看到，那是一根两指头粗的栗子木棍。

“真是怪事，”父亲跟代飘柳说，“这蛇怎么会流了这么多血呢？活这么久，我还从没看到被打死的蛇会流成滩成滩的血。”

代飘柳这才去看蛇。这是一条长约一米左右的银环蛇，这种毒蛇一般在深山里出现，很少进入农家的。蛇是冷血动物，被打死后，往往只有一点点血水从伤口处渗出。可是，这条蛇出的血却将泥土都浸湿了。

“刚被打死时，这蛇血一股一股地冒出来，不比杀一只鸡的血流得少。”代飘扬一脸惶恐地说。

“真是奇了怪了……”邻居们一边看蛇，一边不停嘀咕。

代飘柳想起了昨晚的梦，心里禁不住打了个寒战，一股冷气从后背直往全身扩散。这些年，那个梦是代飘柳的心病。她不明白为什么总做那个梦，她总觉得那个梦是个不好的预兆，担心家里迟早会出事。昨晚刚做完梦，今早，这样的一条毒蛇居然就进了禾堂屋，偏巧就被弟弟打死了，还出了这么多血。这些太反常了。

蛇的七寸，被打得稀烂如泥，嘴大张着，露出两颗尖锐的毒牙，尾巴还在一阵阵颤动。代飘柳拿过弟弟的栗子木棍挑起这条蛇，感觉沉甸甸的，足有两三斤重。蛇身上沾了暗红色的血，正一点一滴往地下掉。代飘柳将棍子递给弟弟说：“丢外面去，别撂家里吓人了。”代飘扬接过，出了院门，众人也随之散去。

父亲还在念叨：“咋出那么多血？太奇怪了……”

代飘柳猛地一个激灵，忙追出院门，看到弟弟正准备将蛇丢进路边的灌木丛。她喊住了他，走近后小声说：“到后背山，找个亮敞的地方……埋了吧。”

4

约半个钟后，代飘扬回来了，双手沾满了泥土。他一边拍着手上的泥土，一边对代飘柳说：“姐，差点把正事给忘了，我有重要事找你哩。”

代飘柳想，这弟弟向来是无事不登三宝殿的，今天找过来，肯定又遇上麻烦事了。她盯着代飘扬，一声不吭。

犹豫了好一阵，代飘扬才说道：“那王八蛋兔崽子，在学校跟人打架，拿刀子捅了人，现在被关在派出所里……”

2

代飘云，一直被父亲代飘扬骂为王八蛋、兔崽子。这小子一身匪气，才十五岁就有一米七八的个头，嘴角长了两撮毛茸茸的胡须，说话时常常是社会混混的口吻语气，虽然还没脱稚气，却有着股凶狠劲，在学校里，逃学、捣蛋、捉弄老师、欺侮同学，可谓无恶不作。同学们怕他，讨厌他，避之唯恐不及，连老师也对他失去耐心，放任自由，弃之不管。代飘家为这个王八蛋兔崽子操了不少心。代飘柳以及寨子里的人都说，有其父必有其子，代飘云就是年轻时的代飘扬的翻版，是被娇惯出来的现世宝。代飘扬直到结了婚，做了父亲后才逐渐收敛了野性，安分守己地过日子。所以，他以过来人的经验，不指望代飘云有啥出息，只希望他高中毕业后去他姑父公司打几年工，然后，为他娶个老婆早日成家，让家庭的责任羁绊住这匹烈马。

可是，就在今天早上，学校打来了电话，告诉了代飘云在学校拿刀捅人的事。捅的不是一般的人，是峒林寨的姚运红。姚运红的父亲是县里的大企业家，他伯伯是州里的法院院长。仰丝寨和峒林寨挨在一块儿，老辈时曾为山林边界起过不少纷争。最终峒林寨赢了，跟姚运红那位在州里当法院院长的伯伯出面调解有莫大的关系。

代飘柳和代飘扬早饭都来不及吃，赶紧出了寨，赶往县城。寨里的小学生源太少，仅有的几个教师无心教书，一心想着早日离开这深山老林，学校已沦落成扫盲学校。有门路的家庭，都把孩子弄到外面去读了。在姑父沙千里的帮助下，代飘云在小学四年级时就转进县一小，然后又进入县二中读初中。

到县城读书后，代飘云的成绩一落千丈，不良习气越沾越多，成为老师学生们公认的“坏学生”。读初一时，全年级共有八个班，学校根据成绩分为一个实验班、两个创新班、五个平行班。实验班、创新班是成绩好的，能考重点高中或普通高中的班，平行班是计划考职业学校或混毕业证的班。五个平行班中的八班是最差的，大部分是调皮捣蛋的学生，代飘云是八班捣蛋学生中的领军人物，他经常带着几个狐朋狗友旷课早退，寻衅滋事，让老师头痛不已。

学校给八班配备了公认的最有威望的，也是最严厉的老师。即使那样，这个班还是经常出事，经常有人被叫到校长室进行特殊教育。终于有一天，八班教室的玻璃上出现了一行大字：学生劳改队。这事影响很不好，班主任、教导主任、校长都气愤不已，非要找出写字的人。闹腾了好几天，没有结果，只能不了了之。没有办法，只好给八班以更严厉的管束。代飘云心里很不爽：凭什么说我们是差生？为什么这么不信任我们。反正也是差生，干脆就“差”出个样子来，他出了一个坏点子。每天课余时间，他和那帮哥们儿就凑在一起买崩豆吃，吃完了攒屁。谁的“屁”攒足了，就故意给老师提问题，待老师讲解完后，借机放屁，惹得同学们哄堂大笑。每堂课都有几个臭屁响起，气得几个任课老师停止上课，让学生自习。这事被反映到杨校长那里，杨校长气不过，把放过屁的学生家长全请到了学校，狠狠教育了一通。

赶到派出所时，已是中午。

办公室有一个值班民警。问明来由后，民警说：“嫌疑犯关押在拘留所，家属不能探视。”

民警端着茶杯，起身要去饮水机上续水。代飘扬抢先一步，掏出一个红包，悄悄塞进办公桌上的文件里。民警佯装没有看到，径自去续了水，坐回座位后说道：“赶紧想别的招吧，故意伤人，上头很重视啊……”

代飘柳说：“他还未成年哩，花点钱能消灾不？”

民警答非所问地说：“你们该去安抚安抚受害者，你家二祖宗怎么能伤他啊？实话告诉你们吧，上头打了招呼，这事儿有点麻烦。”

6

姐弟俩闷声不响地往医院赶。学校是不好意思再去了，早上那个电话，明显感觉出，学校想以此事为由，像送瘟神一样把“坏学生”推出校园、赶进社会了。其实，学校早就容不下代飘云了的，是代飘柳代飘扬想尽法子让他留在学校。代飘云人生的下一站会去哪里？蹲监狱？换所学校？或者踏入社会？他闯下这个祸，真是前途未卜、凶多吉少……

代飘柳提着一袋水果和一袋营养品，在医院住院部的走廊上碰到杨校长，杨校长领着几个老师探望完姚运红正准备离去。代飘柳和代飘扬一脸愧疚地一一打招呼。老师们脸上的表情都很复杂。杨校长让老师们先走，他想单独跟家属说几句。

把代飘柳和代飘扬带到人少的楼梯口，杨校长说，代飘云这事，影响很坏，书是肯定没得在二中读的了。代飘柳很想问侄子是怎么回事动刀子的，可话到嘴边又打住了，过程已不重要了，重要的是结果，重要的是受害者正躺在医院抢救，更重要的是这个受害者是姚运红。杨校长说，看着代飘云越变越坏，他也心痛和心寒，但也感觉无能为力，学校该做的都已做了，学校是教育人的地方，但还不是拯救人的地方，拯救人的地方是什么地方？是少年管教所。所以，要想救代飘云，只能另想别的办法。杨校长又自问自答地说，你们清楚代飘云因为什么动刀子吗？因为一个女同学，这个女同学跟代飘云的一个要好的同学走得近，最近她与高中部高二的一个男生好上了。代飘云为了帮这个兄弟出头，便把高二的男生绑到了学校后山，后来，高二男生的兄弟听到消息也赶到了后山，知道领头的是

谁吗？就是姚运红，于是，两个头儿就单挑了，于是，姚运红就被刀捅了……

杨校长说：“这事儿，不是我们学校能处理得了的了，所以就报了警，我想，你们不会怪学校吧？”

代飘柳赶紧说：“这兔崽子，闯出这么大个祸，哪能怪学校？是他罪有应得！是恶有恶报！不判他刑，以后怕是非吃了枪粒子不可。”

代飘扬连声说：“怪我，怪我，子不教父之过，我这当父亲的，唉……”

告别杨校长后，俩人来到姚运红的病房。

房间挤满了人，都是姚运红的家属和亲戚。姚运红躺在病床上，头上贴着纱布，手臂以及大腿缠满了厚厚的绷带。他被捅了两刀，一刀在手臂上，一刀在大腿上，头上的伤是俩人在搏斗时被石头砸的。围在床边的人，看着姚运红伤成这副样子，都心痛不已。代飘柳代飘扬双双站在门口，不敢贸然打扰在场的人。

最先发现门口有人的，是侧对着门口躺在病床上的姚运红。他大代飘云两岁，也是二中的知名人物，抽烟、喝酒、逃学、旷课样样都有过，他父母准备十月份送他入伍，指望纪律部队能把他教育好。此刻，姚运红心里很烦闷，他一直在想，这次丢脸丢大了，居然被代飘云这小子捅伤了。他宁愿躺在床上的是代飘云，他宁愿把代飘云打成残疾，或者直接打死，只有这样，才能证明是他姚运红赢了。要是早知道会打架，别说带刀子，就是带枪，他也能想办法弄到。今天整个上午，来看他的人，来了一拨又一拨，都在表示关切和慰问。长期以来，姚运红一直以强者的形象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，唯独这次却是以弱者的身份，是被人捅伤的失败者的身份。

闷闷不乐的姚运红一眼看到代飘云的父亲和姑姑，脸色立即转黑，怒不可遏地大骂道：“禽你妈的代飘家，我要亲自劈死代飘云！”

围在床边的人转过身来，才发现门口站着凶手的家属，大家都一脸愤怒地盯着代飘柳和代飘扬。

僵持了几秒钟，姚运红的母亲率先发怒：“滚！滚！你代飘家好大的胆子！我家红儿从小到大，还没人敢伤他一根汗毛！”说完，跨前几步，

抢过代飘柳手中的水果及滋补品，狠狠丢到了门外。

代飘柳代飘扬满脸赤红，尴尬地站在门口。

“等着吧，哼，你们等着代飘云去坐牢！”姚运红母亲怒气冲冲地说道。

“不行！我不准他去坐牢！”姚运红在床上号叫着，“我不能便宜了那小子，我要用刀，用三角刮刀，把他捅成马蜂窝！我发誓，见到他的第一件事，就是要捅死他，要把他捅成马蜂窝那样，让他慢慢死掉！”

代飘柳平静了一下情绪，然后走过去，从包里拿出三捆百元钞票准备递给姚运红母亲。姚运红母亲挥手打落那三沓钱，然后“啪”地一耳光抽在代飘柳的脸上，气呼呼地说：“告诉你，我家不差钱！”

代飘柳没料到姚运红母亲居然会打自己，一时愣怔着，想还手，却又不敢。代飘扬跟了上来，护着姐姐。姚运红母亲朝代飘扬一脚踢过来，幸好被他躲过了。

“滚出去！我不想见到代飘家的狗杂种！”姚运红母亲阴沉着脸，狂喊起来。

3

一个星期过去了，仍然无法见到代飘云。

代飘柳从医院被赶出来后，就给沙千里打了电话，把情况一五一十地说了。沙千里在电话里说：“这个孽障，迟早要把代飘家毁了！”

代飘柳委屈地说：“我好心去探望，好心送医药费，却被打了，这不是仗势欺人吗？”

沙千里安慰道：“别想太多了，是代飘云伤了人，能忍就忍着吧。”

挂完电话，沙千里觉得自己该给姚启信打个电话。想想又觉得不妥，姚家那样盛气凌人，也太不把我沙千里看眼里了，不就是小孩打架的破事吗？这能算多大事呢？

想到这里，沙千里把电话回拨过去，把姚启信的电话告诉老婆，要她叫代飘扬明天或者后天，跟姚启信表示一下歉意，再怎么，某种诚意还

是要表现出来的。代飘柳说：“姚家架子大得很哩。”

沙千里按兵不动，不再理会代飘云的事。代飘柳去找派出所，派出所仍然不肯放人，也没有一个处理意见，是罚款？赔钱？私了？还是以伤人案处理？都无法知晓。

代飘扬第一次打通姚启信电话，刚表明自己的身份，姚启信冷淡地说我在开会，便挂了电话。第二天再打，姚启信说在接待客人，又挂断了。直到第三次打通电话，没容代飘扬开口，姚启信只抛下一句“养好红儿的伤最重要”就挂机。代飘扬把情况跟姐说了。代飘柳神情凝重起来，觉得姚启信这个人阴森森的，每句话好像都有陷阱，让人猜不透他在想什么。

沙千里与姚启信很少见面，但因为都是企业家，双方都从一些间接渠道，比如第三者或第四者的嘴里听到过对方的一些情况，因为都是县里的名人，人们总喜欢拿两人做比较，无形之中，两人就有种张飞不服马超的小心思。好在一个在家乡，一个在深城，没有什么交集，尽管暗地里谁也不服谁，但没有过正面冲突。有一年春节，沙千里首次应邀参加家乡的企业家联欢慈善晚会，举办方在募捐修桥款时，姚启信第一个捐了五万元，在他的带动下，企业家们纷纷解囊。沙千里故意比姚启信多捐了一万元。等全部捐完后，沙千里发现只有自己一人的捐款超过了姚启信。姚启信后来宣布，他要再捐五万元。现场先是一片寂静，然后稀稀拉拉地响起了掌声。后来家乡就传出话来，说沙千里不懂规矩、不知天高地厚等等。

看来，姚启信是把这事记在心里了，沙千里想。

晚上，沙千里刚回到刘宁宁的住处，代飘扬的电话就追了过来：“姐夫，那王八蛋崽子还关在派出所，这样被关着，啥时候是个结果啊？”

刘宁宁刚冲完凉，穿着一身乳白色的睡衣，正在盥洗室吹湿漉漉的一头秀发。她听到客厅有响动，知道是沙千里回来了。头发吹得差不多时，发现洗面奶用完了，“千里，帮我拿支新的洗面奶来。”她说话的声音被电吹风的“嗡嗡”声淹没了。沙千里没听清她在说什么，他担心她会像往常一样迎出来抱着他亲热，赶紧大步穿过客厅来到阳台，将玻璃门关上，然后才与代飘扬说话。

“你急什么？关死这个王八蛋才对！”沙千里说道，“他闯的祸还

少吗？”

代飘扬顿了顿，说道：“这王八蛋兔崽子，打小就没有让人省过心！”

刘宁宁来到客厅寻找沙千里，发现他在阳台打电话，刚准备推开玻璃门，沙千里就冲她挥了挥手。刘宁宁便明白，他是在跟代飘家的人通电话。沙千里有个习惯，只要是代飘家打来的电话，如果刘宁宁在身边，他就会躲得远远的接听。刘宁宁曾取笑过沙千里：是不是她在身边，代飘家的人就能在电话里嗅出她的气息？沙千里装作没听到，一脸傻笑地看着别处。刘宁宁就说，哼，你装吧，你尽管装聋卖傻吧。

几分钟后，沙千里才回到客厅。

刘宁宁正在盥洗室洗面，沙千里从后面抱着她的腰。这腰还是那么纤细，十多年了好像没有什么变化，包括她的脸，仍然还是那样白皙水嫩。现在有高级美容护肤品做保养，再加不断增长的社会阅历，让刘宁宁比十多年前更具魅力和风韵。

刘宁宁扭动一下腰肢说：“让我好好洗脸，你待一边去。”

沙千里感觉到了刘宁宁的不高兴，识趣地松开手，回到客厅坐在沙发上发起愣来。

刘宁宁是沙千里生命中一个重要的女人。这十多年来，如果没有她的陪伴，沙千里不一定能在深城熬得下去。在生意场上，或生活中，他每碰上不如意，甚至心情不好、累了烦了的时候，他都会来刘宁宁这里，跟她聊聊天，跟她吃顿饭，跟她做做爱，然后大睡一觉，第二天就有了精神。刘宁宁曾开玩笑说，我这里成了你肉体以及精神上的疗养院了，你得付我高额疗养费才行。沙千里说，世上最昂贵的是什么？刘宁宁一脸不屑地说，金子？珠宝？还是别的什么？沙千里说，是心，我把最昂贵的一颗火热的心给了你，这疗养费贵不？高额不？刘宁宁居然被感动得心花怒放，对沙千里爱得更加一塌糊涂。

沙千里对刘宁宁也不薄，为她买了这套房，新公司成立时，还给了她股份。当然，这也可以说是刘宁宁应该得的。当初创业时，刘宁宁把所有的钱都给了沙千里，只是那时，既没有说是借，也没有说是入股，反正那时候的沙千里缺钱，刘宁宁毫不犹豫地将自己的积蓄全拿出来了。

刘宁宁轻轻走过来时，看到沙千里正在发愣。“发什么呆啊？”刘宁宁说道。沙千里这才发现她已到了跟前。刘宁宁冲他笑了笑，拍拍他的肩膀，顺势紧挨着他坐在沙发上。

沙千里伸出手臂，把刘宁宁揽入怀里。她浑身散发着淡淡的薄荷的香味。沙千里轻声说：“刚才他小舅子来电话，他们代飘家的二祖宗捅伤了人，全家人都为这事着急哩。”

刘宁宁扭了一下身子，叹了口气说道：“我也有着急事……”

沙千里问：“什么事？”

刘宁宁哽咽着说：“我长发又及腰，却始终等不来……等不来娶我的轿。”

沙千里的心里一颤，满怀愧疚地低了头。在低头的瞬间，他看到，楚楚可怜刘宁宁的眼里已噙满了两汪泪水。

4

直到第十天，代飘云的事才出现转机。

二中的杨校长从教几十年了，桃李满天下，在社会上有一定的面子。代飘柳想来想去，只好去找了杨校长，恳请他出面调解调解。杨校长念着两个孩子都是二中的学生，这事儿要是能调解出一个圆满的结果来，也算是件功德无量的好事，便同意了。杨校长打电话给姚启信，姚启信刚开始在气头上，不愿意接受调解，坚持要法院判代飘云去坐牢。后来，在杨校长的再三劝说下，才勉强同意双方坐下来协商。

杨校长对代飘柳说：“最好要沙千里也回来，双方一起吃个饭，商量商量这事儿该怎么个办法解决。”

代飘柳一直盼着沙千里回来。父亲生病时，她就打电话要他回来看看。但沙千里说他忙，公司离不开他。每次要他回来，他都说很忙很忙。

果然，沙千里仍然说很忙抽不出时间。代飘柳生气地说：“这事儿关乎侄子的前途，你再忙也要回来。”沙千里只好松了口，说道：“看情况再说吧，我尽量赶回来吧。”

电话是在刘宁宁家接的。沙千里虽然远远地避着刘宁宁，但大概内容还是被她听到了。她问沙千里：“你打算回去？”这几年来，刘宁宁不愿意沙千里回老家，只要他回老家，她就吃了醋似的不高兴。代飘柳偶尔来深城短居时，刘宁宁倒显得很大度，很通情达理，既不缠他，也不骚扰他，而是乖乖地躲在幕后，好像有种自知自明：占着别人的老公，也该还给别人一段时间了。

沙千里反问刘宁宁：“你觉得呢？”

刘宁宁说：“我不想你回去。”

沙千里说：“好，听你的——我不回去。”

刘宁宁小鸟依人一般扑进了沙千里的怀里。

这次，沙千里确实是不想回去。他隐隐有种感觉，姚启信会利用侄子这事做文章，以此来灭他的威风，扫他的脸面。只有不回去，侄子这事，他就能进可攻、退可守，并且还能保全自己的威风 and 脸面。

酒席设在县城最好的三都寨酒店的豪华套房。这是沙千里要求代飘柳订的，请客吃饭，肯定要上档次有品位，这才能显示出东道主的诚心来。沙千里在电话里好不容易说清楚他不回来的理由，但代飘柳还是害怕姚家不会轻易放过代飘云。沙千里对代飘柳说：“你以为请这么一顿饭问题就解决了？”代飘柳心里暗想，请了饭，至少事儿会有新的进展啊。

菜全是酒店的招牌菜，诸如花胶人参鸡汤、芎归炖穿山甲、椒盐百步蛇、蒜烧鹿筋等，全是山珍野味。代飘柳代飘扬两姐弟虽然平时和沙千里来三都寨酒店吃过饭，但从来没有点过这么贵的菜，这让代飘柳有点心痛，可想着侄儿还关在拘留所，她也就不去计较了。倒是代飘扬，看着菜单全是没有吃过的美味佳肴，脸上露出垂涎欲滴的表情。

杨校长和教导主任一早就来了。聊了一会儿天，沙千里打通了杨校长的电话，说他赶不回来了，希望杨校长多多担待，多跟姚启信说说好话。杨校长脸上露出难色。姚启信晚到了差不多半个小时。姚启信长得肥头大耳，脖子上挂着一串指头粗的黄金项链，左手大拇指戴着个大钻戒，特别晃眼，他黑着脸踱着方步进了房间。代飘柳和代飘扬站在门边迎接。姚启信的老婆紧跟在后面，这女人睥睨着门旁的代飘柳，嘴里轻蔑地“哼”

了一声。代飘柳飞快地将事前编好的“姚启信已到”的短信发给了沙千里。

姚启信扫了一眼房间，便盯着代飘柳问：“你家沙大姑爷呢？”

代飘柳上前一步说：“他去新加坡了，实在是赶不回来了……”

杨校长说：“是的，是的，千里说他在新加坡，确实是赶不回来招待您了，希望您能谅解。”

这时姚启信的电话响了，是沙千里打来的。他把手机丢在桌上，没接。电话在不屈不挠地响着，一群人盯着姚启信。一分钟后手机铃声终于停了。五秒钟不到，桌上的手机又响了起来。姚启信冷笑了两声，仍然没理手机。差不多一分钟要过去时，他才面无表情地接通电话，却没吭声。沙千里在电话里诚恳地说着赔礼道歉的好话，姚启信突然打断说，我听不清楚，你再说一遍。沙千里“哦”了一声，又把刚才赔礼道歉的话重复了一遍。姚启信的脸色这才逐渐缓和下来。挂了电话，姚启信说，我今天算是给老校长面子吧，然后就入了席。校长坐正中间，左边是姚启信，接着是他老婆，再过去是教导主任，右边坐了代飘柳和代飘扬姐弟俩。

最先上的菜是花胶人参鸡汤。姚启信的老婆喝了一口汤，“哇”的一声吐了出来，大声喊道：“服务员，你这汤的花胶怎么有股霉味？”满桌的人抬头看着她。领班和服务员惊惶失措地跑了过来。领班陪着笑，小心尝了口花胶，舌头在嘴里舔来舔去，却尝不出霉味来。

姚启信盯着领班，丢下汤匙质问服务员：“好大的霉味都吃不出来吗？”然后转过头问杨校长：“校长，你吃出霉味了吗？这么差劲的酒店，食材竟然用变质的！”

杨校长尴尬地拿着汤匙，不知说什么好。

代飘柳说道：“快端下去，重新做！”

领班冲代飘柳说：“这、这花胶是上好的花胶，我敢肯定没变质。”

代飘柳冲领班发脾气道：“啰唆什么？我们姚老板说变质了就变质了！我要你端下去你就得端！你怕我付不起这个钱吗？”

领班闷声不响地将汤盅端走。

“禽，真差劲！”姚启信骂了句。

这时，姚启信的电话响了。是他伯伯打来的，他说他在县里调研，有时间一起吃个饭。姚启信说，我正在三都寨酒店陪杨校长吃饭，伯伯您过来吧。

姚启信的伯伯叫姚大庆，是杨校长的学生，以前在县里当政法委书记，后来调到州里去做法院的副院长，三年后升为院长。

代飘柳赶紧叫来服务员，加好位置，然后又点了几个特色菜。十多分钟后，姚大庆来了。姚大庆身后跟了三个年轻人，也没有介绍，估计是秘书或者跟他走得比较近的。姚大庆与在座的人一一握了手后，便坐在杨校长和姚启信中间。姚大庆边吃饭边与杨校长热情聊天。

杨校长没有忘记此次饭局的目的，吃得差不多时，他对姚大庆和姚启信说：“代飘云这事，还是希望你们大人有大量，给年轻人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才好。”代飘柳和代飘扬赶紧过去敬酒致歉，恳请谅解。

姚大庆好像不知道姚运红被代飘云刺伤一事。待了解清楚后便问同来的一个年轻人：“小丁，你是法学博士，考考你，这案子，你认为该怎么个判法？”

小丁戴着一副近视眼镜，他扶了扶镜架，略一思索后说道：“年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要对所有的故意伤害罪承担刑事责任，但应当从轻或减轻处罚，如果造成的是轻伤，可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管制，重伤的，可处三到十年有期徒刑，情节轻的，可以争取缓刑。”

“哦，三到十年有期徒刑，意思就是说，判三年也可以，判十年也行。”姚大庆呵呵笑了起来，“小丁，我们法院各方面条件还是挺好的啊，你刚来，以后慢慢地就会知道的。”

说完这些，姚大庆又对杨校长说：“杨校长，我们法院很忙啊，好多案子要判，缺少人手，小丁是刚引进的人才哩。”

杨校长说：“小丁不错，跟着姚院长前程无量。”

小丁说：“多谢院长栽培！多谢校长！”

代飘柳和代飘扬的脸上满是惶恐，在椅子上如坐针毡。

一个多小时后，饭局才结束。姚大庆和姚启信起身准备走，杨校长与代飘柳和代飘扬自觉地站成一排送行，姚家叔侄两人只与杨校长握了握

手，晾下代飘柳和代飘扬就走了。

杨校长、教导主任以及代飘柳代飘扬四人，闷声不响地坐回座位，好像都在想心事。杨校长和教导主任抽完一根烟后便也告辞。

杨校长握着代飘柳的手说：“事在人为吧……”

代飘柳和代飘扬便起身送客。走到门口，杨校长突然说：“注意到没有，姚启信的左手大拇指上戴了个大钻戒。”大家都摇了摇头说没注意。

杨校长又说：“大拇指戴戒指意味着什么？”

大家又摇了摇头。

杨校长说：“意味着有权有势。”

5

两天后，沙千里接到了公路局何局长的电话。

这何局长，沙千里原本是不认识的。前两年代飘扬想在家乡承包些工程，找沙千里出面找关系，恰巧沙千里有意把生意做回家乡去，他便回老家打探了一下行情，一转二转便认识了公路局的何局长。后来发现，道路工程这块是姚启信的业务之一，为了避免误会，沙千里便打消了承包工程的念头，一心只在深城发展。后来一直都没有和何局长有过联系。

寒暄一番后，何局长才进入正题：“咱们龙烟山的交通一直落后，关键就是该修的路没有修，该架的桥没有架，县里也拿不出钱来，可是，乡亲们修桥的决心很大，他们自发募捐资金，能修好一条路就先修一条，能架一座桥就先架一座，我这个局长被他们赶着鸭子上架了，没办法，只好拉下薄面找你这样的大企业家好朋友们化化缘了。”

龙烟山脉贯穿了全县境内，风景虽然优美，却因为交通不便，一直养在深闺无人知。仰丝寨就是龙烟山里面的一个寨子，为家乡捐钱修路架桥，这是行善积德的好事。同时，他又想到了何局长与姚启信的关系，如果让何局长打个招呼，两个小屁孩打架的事还不是小事一桩。

想到这里，沙千里说：“修路架桥，造福乡梓，这个肯定要捐啊。”

“好，有你这句话我就放心了。”何局长说。

沙千里说：“我正有事想找何局长帮忙哩，恰好您就打电话来了。”

何局长疑惑地问：“什么事啊？只要我帮得到的，为朋友，我两肋插刀！”

沙千里笑着说：“不敢要何局长两肋插刀的，这是个很简单的两个小屁孩打架的事……”于是，他三五几句把情况跟何局长说了一遍。

何局长笑着说：“这个姚启信，回头我跟他说说，你放心好了。”

沙千里忙客气了一番，然后又转回正题：“这次捐款，是造福家乡，我不能少捐啊，就三十万吧。”这个数不小了，在沙千里所有的捐款里，或者在县里的各项捐款里，很少有超出这个数的，之所以捐这么多，主要是想让何局长高兴。只要何局长高兴，他自然就会出面调解侄儿的烂事。

何局长呵呵笑了几声，说道：“沙老弟啊，这次捐款是大事，你想啊，龙烟山有多少条路需要修？有多少座桥需要架？这是个大工程，资金缺口大得很哩。”

沙千里没料到何局长居然嫌少了。转念又想，反正也不差钱，捐多点既造福家乡，也落个好名声，同时也能解决侄儿的那件烂事，便说道：“那也是，建设家乡，多出力也是应该的，这样吧，我再多加十万，捐四十万。”

“好！沙老弟是个爽快人。”何局长兴奋地说，“不愧是大企业家有大胸怀。”

何局长很满意沙千里追加了十万元。沙千里虽然多花了钱，但能让何局长满意，他心里也很高兴。

“明天，我让募捐委员会的人跟沙老弟联系把手续给办了。”何局长快人快语，做事雷厉风行，“你侄子那事儿，放心吧，我的面子，姚启信肯定会买的。”

三天后，代飘云终于被放出来了。

代飘柳和代飘扬去拘留所接他。办完手续后，在拘留所的大门口，随着“咣当”一声响，旁边的小铁门打开，代飘云拖着沉重的步子，一脸憔悴地从门洞里走了出来，他原本明亮清澈的眼神已变得散漫混浊，头发又脏又乱，一束一束地打了无数个结。

代飘柳和代飘扬迎了上去，心痛地抚摸他的脸、肩膀、手臂。他手上有好几处结痂的伤，人明显瘦了，精神委顿颓丧，昔日活力四射的青春少年已荡然无存。代飘云突然狂叫一声，怒发冲冠般推开父亲和姑姑的手，满脸愤恨地往前跑了。

代飘扬与代飘柳面面相觑。

跑了差不多四五十米，代飘云慢了下来，停住，站了一会儿，朝天猛然挥舞着拳头，再次尖声狂叫起来。

代飘扬跟过去，拍着儿子的肩膀说：“我们尽力了，能这样就很好了。”

“他牛吗？我两刀就放倒了他，他一点都不牛！”代飘云回过头，一脸倔强地盯着父亲，“现在，我才是二中最厉害的人！”

刚进入二中时，代飘云的身上还有着山里人的纯朴与胆小怕事。那次遭遇他永远都记得。他身边没有一个熟悉的朋友，那天，他呆呆地站在教学楼前，突然，有人踢了他一脚。他转过身，看到了高出一个头的那个人。他认识那个人。入学的第二个星期，他曾看到那个人在校外，领着好几个同学与另一伙人打群架。在学校里，那个人也经常欺侮同学，如果谁告诉了老师，就会遭到变本加厉的报复。那人满脸鄙视地盯着他，然后又踢了他两脚，还笑着说，不想挨打就给我滚远点！代飘云问我怎么了？那个人说，我看你不爽，滚远点听见没有？他不敢再吭声，低着头往一边走，就在他刚走两步，那个人又一脚踢过来，说道，知道吗？今天老子我高兴！面对那个人的嚣张，他惹不起。就从那一刻开始，他告诉自己，要想不被欺负，那就要有欺负别人的能力。

那个人就是姚运红。

这件事，深深地伤害了代飘云，一颗仇恨的种子埋进了他稚嫩的心里。

代飘云慢慢变了，变成一个经常惹是生非的坏学生。当代飘云觉得自己足够强大时，他开始寻找报复或者是出头的机会。他曾几次与姚运红迎面走过，但姚运红根本没有认出他来。姚运红欺负的同学太多了，哪会记得教学楼前的那件小事？姚运红向代飘云轻蔑地看了一眼，他对代飘云有